

证券代码：603098

证券简称：森特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01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增持，未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收到股东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：

企业名称	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企业类型	股份有限公司
注册地	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62号北楼28层
法定代表人	陈发树
注册资本	13,980万元人民币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50000154387981H
经营范围	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；对零售业、室内外装饰，酒店业、采矿业、水电工程、路桥工程项目、房地产业、工业的投资、管理及咨询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经营期限	1997-12-30至2047-12-30
通讯地址	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62号北楼28层
联系方式	0591-87987983

(二)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:

企业名称	新华都实业集团（上海）投资有限公司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注册地	上海市徐汇区虹桥路1号43层4310室
法定代表人	陈焱辉
注册资本	10000万元人民币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10115682247077D
经营范围	实业投资，投资管理，投资咨询（除经纪）。【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件经营】
经营期限	2008-12-01 至 2028-11-30
股东情况	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
通讯地址	上海市徐汇区虹桥路1号43层4310室
联系电话	021-68776700

(三)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厦门新华都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独资）
注册地	厦门市思明区香莲里28号莲花广场商业中心二层269单元
法定代表人	陈发树
注册资本	2,000万元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50200155007119G
经营范围	对商业的投资管理咨询、商务信息咨询、企业管理咨询、企业管理策划、企业营销策划、物业管理、商务咨询服务
经营期限	自1997年11月4日至2027年11月03日
股东情况	陈发树持股 100%
通讯地址	厦门市思明区香莲里28号莲花广场商业中心二层269单元
联系电话	0591-87987983

(四)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

姓名	陈发树
曾用名	无
性别	男
国籍	中国
身份证号码	3505241960*****
住所	福州市鼓楼区*****
通讯地址	福州市鼓楼区*****
联系电话	0591-87987970
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	否

(五)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

姓名	林玉叶
曾用名	无
性别	女
国籍	中国
身份证号码	35052*****62
住所	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东街 8 号利达大厦 B 座 18E
通讯地址	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东街 8 号利达大厦 B 座 18E
联系电话	0591-87987982
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	否

(六)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

姓名	陈焱辉
曾用名	无
性别	男
国籍	中国
身份证号码	3505241986*****
住所	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中路 529 号 1201 室
通讯地址	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 162 号新华都大厦北楼 28 层
联系电话	0591-87987983
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	否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森特股份 25,757,248 股，占总股本的 4.78%。
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森特股份 1,500,000 股，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森特股份 27,257,248 股，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5.06%。

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股情况		本次变动后持股情况	
	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
新华都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	无限售条件股份	25,757,248	4.78%	27,257,248	5.06%

由于计算错误，在成为 5%以上股东之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继

续增持了合计 736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14%。截至本报告签署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森特股份 27,993,34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.20%。

三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01 月 01 日